

湖北省教育厅

鄂教科函〔2017〕17号

省教育厅关于公布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 验收评估结果的通知

有关高校：

根据《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验收评估办法（试行）》（鄂教科〔2017〕4号）精神，按照《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验收评估工作的通知》（鄂教科函〔2017〕15号）要求，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对建设期满的35个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开展了验收评估。经形式审查、初评、现场考察、综合评估和公示，现将验收评估结果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牵头高校和协同创新中心要按照“国家急需、国内一流”的总体要求，持续加大建设和投入力度，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不断提升人才、学科、科研三位一体的创新能力，提高协同创新中心建设质量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更好地支撑学校内涵发展，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实质性贡献。

二、各牵头高校要结合验收评估情况和发现的问题，进一步论证协同创新中心总体思路与发展目标，认真编制下一建设周期

建设计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努力在协同机制与实效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三、本次验收评估结果为合格以上的培育类协同创新中心，正式认定为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

四、本次申请延期接受验收评估的协同创新中心，须在两年内主动申请接受验收评估。超过两年仍不接受验收评估的，自动退出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建设序列。

附件：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验收评估结果



附件

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验收评估结果

一、优秀

中心名称	牵头高校
水资源安全保障	武汉大学
智能制造装备	华中科技大学
汽车零部件技术	武汉理工大学
紧缺矿产资源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城乡社区社会管理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淡水水产健康养殖	华中农业大学
有机化工新材料	湖北大学
高性能钢铁材料及其应用	武汉科技大学
非常规油气	长江大学
工业发酵	湖北工业大学
碳排放权交易	湖北经济学院

二、良好

中心名称	牵头高校
城乡发展一体化	华中师范大学
催化材料	中南民族大学
三峡地区地质灾害与生态环境	三峡大学
中低品位磷矿资源开发利用	武汉工程大学
纺织产业链共性技术	武汉纺织大学
老年病中药新产品	湖北中医药大学
农产品加工	武汉轻工大学

汽车节能技术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
稀有金属化学	湖北师范大学
非动力核技术	湖北科技学院
靶向抗肿瘤药物	荆楚理工学院

三、合格

中心名称	牵头高校
柔性显示材料与技术	江汉大学
武当山区道地药材产业化关键技术	湖北医药学院
汽车零部件制造装备数字化	湖北文理学院
生物质资源转化利用	湖北工程学院
大别山特色资源开发	黄冈师范学院
矿区重金属污染防治与资源化	湖北理工学院
基础教育信息技术服务	湖北第二师范学院
农业电子商务	武汉东湖学院
现代物流与商务	武汉工商学院
生物多肽糖尿病药物	武昌理工学院

其他 3 个湖北省协同创新中心验收评估结果为不合格。